

# 蔡甸区永安街财政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永安街财政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永安街财政所2023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永安街财政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安排情况

三、支出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蔡甸区永安街财政所 2023 年部门预算及 “三公”经费公开说明

## 第一部分 永安街财政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财政所主要承担预算收支管理、零户统管、预算外收支管理惠农专项资金的发放管理等。按照职能开展活动如下：

- 1、协助地方政府组织财税收入。
- 2、编制部门预决算工作。
- 3、强农惠农和民生政策的宣传、咨询、解释。
- 4、辖区内各项财政补贴资金和项目资金的申报、审核、公示、发放、监督检查。
- 5、农民的“一卡通”补贴发放、补办、挂失。
- 6、与财政事务相关的农民群众信访接待、调处。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财政所所属蔡甸区财政局二级单位，单位性质属公益一类全额拨款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财政所实有财政供养人数：事业编制人员 6 人，退休 5 人。

## 第二部分 永安街财政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永安街财政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1.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1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4.3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3.3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1.66	本年支出合计	151.66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51.66	支 出 总 计	151.66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三、单位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永安街财政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51.66	146.86	4.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105.52	4.80			
20106	财政事务	110.32	105.52	4.80			
2010650	事业运行	105.52	105.52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80	0.00	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1	23.7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1	23.7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3	14.5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9.18	9.1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	4.3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3	13.3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3	13.3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6	11.2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7	2.07	0.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永安街财政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1.66	一、本年支出	151.6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1.6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公共安全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科学技术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1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卫生健康支出	4.30
		(八) 节能环保支出	
		(九) 城乡社区支出	
		(十) 农林水支出	
		(十一)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13.33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1.66	支 出 总 计	151.66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永安街财政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1.66	146.86	133.46	13.41	4.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105.52	92.11	13.41	4.80
20106	财政事务	110.32	105.52	92.11	13.41	4.80
2010650	事业运行	105.52	105.52	92.11	13.41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4.80	0.00	0.00	0.00	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1	23.71	23.7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1	23.71	23.71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53	14.53	14.53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9.18	9.18	9.18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	4.30	4.3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4.3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4.3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3	13.33	13.3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3	13.33	13.3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6	11.26	11.26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07	2.07	2.07	0.00	0.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永安街财政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b>146.86</b>	<b>133.46</b>	<b>13.41</b>
301	工资福利支出	<b>118.92</b>	<b>118.92</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24.31	24.3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57	5.57	0.00
30103	奖金	44.38	44.3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9.53	19.5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8	9.1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0	4.3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0	0.4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6	11.2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b>13.41</b>	<b>0.00</b>	<b>13.41</b>
30201	办公费	0.50	0.00	0.50
30202	印刷费	0.05	0.00	0.05
30205	水费	0.14	0.00	0.14
30206	电费	1.22	0.00	1.22
30207	邮电费	0.45	0.00	0.4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8	0.00	0.18
30211	差旅费	2.25	0.00	2.25
30213	维修(护)费	0.23	0.00	0.23
30215	会议费	0.90	0.00	0.90
30228	工会经费	0.87	0.00	0.87
30229	福利费	1.68	0.00	1.6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0.00	3.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	0.00	1.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b>14.53</b>	<b>14.53</b>	<b>0.00</b>
30302	退休费	14.53	14.53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永安街财政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60	0.00	3.60	0.00	3.60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永安街财政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蔡甸区永安街财政所2022年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明：本单位未参加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永安街财政所财政协调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1423038T00000 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道办事处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街财政所		
项目负责人	胡雄文	联系电话	69303211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专项工作经费				
起始年度	2016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财政局预算科列项各财政所协助地方政府完成税收任务经费				
项目实施方案	财政所协助地方政府完成税收任务				
项目总预算	4.8	项目当年预算	4.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2022年预算均为6万元，2023年预算为4.8万元较以前年度下降20%。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b>项目支出明细测算</b>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走访调研费用	用于6人走访、调研活动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	每人每年0.5万元工作经费，一共6人，0.5*6=3万元。	

车辆损耗及油耗费用	用于工作人员去企业宣传、培训	商品和服务支出	1	每年去企业10次走访调研。每次0.1万元，10*0.1=1万元。	
宣传文印费用	用于工作人员去企业宣传、培训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	每年0.8万元宣传文印支出，用于全年培训、宣传、讲座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标准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标准	

###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永安街财政所财政协调工作经费	1	4.8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永安街财政所财政协调工作经费	协调辖区内企业及有关单位，及时足额缴纳各项税费。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永安街财政所财政协调工作经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协助地方政府税收完上缴率。	≥95%	其他标准
永安街财政所财政协调工作经费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企业及有关单位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永安街财政所财政协调工作经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协助地方政府税收完上缴率。	≥95%	≥95%	≥95%	其他标准

永安街财政所 财政协调 工作经费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辖区内企 业及有关 单位满意 度。	≥95%	≥95%	≥95%	其他标 准
------------------------	-----------	-----------	----------------------------	------	------	------	----------

### **第三部分 永安街财政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51.66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9.45 万元，增加 14.71%。2023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51.66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9.45 万元，增加 14.71%。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7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3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33 万元。

####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51.66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9.45 万元，增加 14.7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1.66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9.45 万元，增加 14.71%，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51.66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9.45 万元，增加 14.71%。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32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3.39 万元，增加 3.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6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12.45 万元，增加 1.11%，卫生健康支出 4.3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5 万元，增加 13.16%，住房保障支出 13.33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3.12 万元，增加 30.56%。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数151.66万元，比2022年增加19.45万元，增加14.71%。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0.3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7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3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3.33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1.66万元，比2022年增加19.45万元，增加14.71%。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0.32万元，比2022年增加3.39万元，增加3.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26万元，比2022年增加12.45万元，增加1.11%，卫生健康支出4.3万元，比2022年增加0.5万元，增加13.16%，住房保障支出13.33万元，比2022年增加3.12万元，增加30.56%。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6.8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0.65万元，增加16.36%，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17.3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3.27万元，商品服务支出不变，仍为13.41万元。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118.92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7.38万元，增加17.1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商品服务支出13.41万元，与2022年预算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不变。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4.53万元，比2022年预算

增加 3.27 万元，增加 29.04%，主要原因是：2023 年新增一名退休人员致使退休费增加。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3.6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数相同，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6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列支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不变。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本年未列公务接待费预算。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蔡甸区永安街财政所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项目支出 4.8 万元，和 2022 年预算相比减少 1.2 万元。其中：

1、财税协调工作经费 4.8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蔡甸区永安街财政所 2023 年运行经费预算 13.41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8.84%，与上年持平。其中：办公费 0.50 万元、印刷费 0.05 万元、水费 0.14 万元、电费 1.22 万元、邮电费 0.45 万元、差旅费 2.25 万元、物业管理费 0.18 万元、维修（护）费 0.23 万元、会议费 0.90 万元、工会经费 0.87 万元、福利费 1.6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 万元。

## 2、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2022 年永安街财政所采购预算编制项目 10 个，金额 15.17 万元，占整个支出的比例为 10.00%。其中：货物类采购 4 个，和上年对比增加了 1 个项目，采购金额 1.95 万元；工程类采购 0 个，和上年对比减少了 1 个项目，采购金额 0 万元；服务类采购 6 个，和上年对比减少了 4 个项目，采购金额 13.22 万元，和上年对比增加了 1 个项目。

## 3、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蔡甸区永安街财政所 2023 年无使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蔡甸区永安街财政所 2023 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5、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40.16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1998 平方米，房屋 2265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2 年减少国有资产 30.23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30.23 万元。

#### 6、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因为乡镇实行体制结算，未单独设置项目，所以未设置绩效目标，本单位也未设置项目预算绩效。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0.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举办的初中教育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1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1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

公共卫生专项(项),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